

清教徒之约

《将人的心意夺回：基督教护教学简明手册》

第八课 态度与行动

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存着无亏的良心，叫你们在何事上被毁谤，就在何事上叫那诬赖你们在基督里有好品行的人自觉羞愧。

（彼前3：15—16）

前面，我们考察的是在人及其哲学方面合乎圣经的教导的某些方面，现在我们来探讨与护教学实践关系更大的一些事项。我们此前所谈及的那些观念，有重大的意义，是捍卫基督教信仰所需要背景资料，但在圣经护教学中，更需要的是“如何”护教。在本课中，我们所探讨的是些基本的态度和行动，这些对于捍卫基督教信仰来说，也是非常重要的。

在第一课中，我们引用了《彼得前书》三章十五节，来说明时刻准备护卫基督教信仰，是每一个基督徒应尽的责任。假如我们更加仔细地考察，就会发现这段经文所启示的不仅是教导我们要捍卫基督教信仰，也为我们如何捍卫基督教信仰提供了宝贵的指南。“心里尊主基督为圣”（彼前3：15），首先，彼得在此处所说的是护教学的态度和行动，他所集中强调的是合乎圣经的方法。

其次，彼得告诉我们，在接触非基督徒的时候，我们要用“温柔和敬畏的心”，这是指我们的态度。

第三，他讲到“存着无亏的良心”和“在基督里有好品性”的重要性（彼前3：16）。

根据这些基本的范畴，只是把次序颠倒一下，我们发现圣经中很多地方谈及护教学与我们的生活、我们的态度和方法的关系。

一. 一致的生活

在日常生活中，表里如一，贯彻始终，是圣经护教学必不可少的方面。很多时候，基督徒注重的是护教的技巧和理论，但却忘记了他们的生活对护教的影响。正是这种对具体的敬虔生活的忽略，使基督徒的护教变得毫无力量，仅仅是空虚的言词。针对这种情况，彼得警告他的读者们要“存着无亏的良心”，即使被骂受辱，也只能是为了“在基督里的好品性”（彼前3：16）。非基督徒世界对福音的判断，都是根据可见的基督徒的生活是不是具备一致性。在教会中，在家庭生活中，在单位工作上，假如我们的生活表现是表里不一，我们对信仰的辩护就没有什么果效。有时我们听到基督徒在不信者面前为基督教信仰作出辩护，但他却同时攻击在一些在次要的事情上与他观点不一致的基督徒弟兄。这样的基督徒就没有意识到他开口反对其他信徒，其实就拦阻了他对信仰的辩护。事实上，基督教护教学最大的拦阻就是教会内部的相互争吵。教会的不合一会影响到教会世界的见证，这也是基督所关注的，他说：

我在他们里面，你在我里面，使他们完完全全地合而为一，像我们合而为一。（约17：23）

如果我们要说服不信的世界，基督徒在教会中一定要有爱心与合一。不管是在工作岗位，还是在学校里，经常拦阻护教果效的基督徒在同学和上级面前生活上的失败。如果礼拜天是圣诞节，礼拜一上午本来可以向同事传讲耶稣，这正是“圣诞节的真正含义”。然而一个在单位里曾经酩酊大醉的人，很难坦然无惧地站在同事面前传讲福音。如果基督徒学生曾经作弊被捉，也很难为基督教作出辩护。在我们自己所住的地方，我们的家庭是不是和睦，房子的外观是不是修理得整齐，我们对邻居是不是友善好客，乐于助人，都会影响到我们护教的能力和果效。如果根据圣经的标准，我们的生活有亏欠，那么我们的护教也就会有亏欠。主耶稣的名就可能因我们的缘故被人羞辱，受到亵渎。

即使我们基督徒生活中更隐私性的区域，也会加强或削弱我们为基督教信仰所作出的辩护。每天读圣经，默想经文，祷告，对于圣经护教学来说，是至关重要的。根据诗篇第一篇，义人的特征就是：

惟喜爱耶和华的律法，昼夜思想。（诗1：2）

我们每天都要阅读上帝的话，并且把上帝的话行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否则，我们会脱离义路，我们对信仰的辩护也就成为假冒伪善。更重要的是，正如我们所见到的，合乎圣经的护教方法的核心就是：信心就是用合乎圣经的答案回复非基督徒的反对意见的能力。只有经常性地阅读圣经，并反复默想，才能熟悉上帝的话语，拥有充分的知识，对非基督徒的提问给予合乎圣经的答复。不明白圣经，就不可能对基督教信仰作出合乎圣经的辩护。

此外，护教学要有果效，持续不断的祷告生活也是一个关键。基督教并不是与个人无关的特定观点的堆砌，只要理性上表示赞同就可以，不需要个别性的参与。对基督教的辩护也不是僵硬的辩论就够了。基督教是心中借着基督与上帝建立活泼的个别性的关系。我们在祷告中呼求上帝：“我们在天上的父”。祷告的生活使我们可以亲近上帝，晓得圣灵的大能。保罗说：

不住地祷告。（帖前3：17）

只有当我们在生活中不住地祷告的时候，我们才会见到圣经护教学在我们生命中的成熟。是在具体的护教行为中，尤其如此。很多时候，基督徒研究护教学，对自己产生信心。这种自信的表现方式通常是：他们接近非基督徒的时候，丝毫意识不到他们自己也需要上帝的帮助。虽然他们很有信心，也是竭力为信仰辩护，但他们的工作很少见到果效。他们可以在辩论中挫败非基督徒，但他们靠自己的力量并不能使不信者归信真神。无论在我们接触辩论对方之前，还是在我们同对方说完之后，我们都要持续不断地祷告，这样使我们确信的不是自己的能力，而是惟独主耶稣基督。

怎样强调基督徒生活的一致性，都不会过分。没有表里如一的基督徒生活，我们在护教学上的努力都是徒劳。如果我们想劝说非基督徒进天国，而自己却生活在沉沦之子中，就不要期望有多大的成功。假如在具体的生活中，不能把上帝的真道一致地行出来，最有能力的护教者也会最终跌倒。

二. 谨慎的态度

在《彼得前书》三章十五节到十六节中，彼得讲到我们接触非基督徒时的方式，亦即在护卫基督教时所应采取的态度。我们应当“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得提醒我们说，当我们对非基督徒说话的时候，我们一定要谨慎；在对基督教信仰作出辩护的时候，不同的态度，会产生截然不同的结果。有时候，我们的态度比我们的话语效果更大。有许许多多的事例说明，非基督徒没有被护教者的论辩折服，但他们被护教者对他们说话的态度折服了。我们查考圣经中的几段经文，然后予以综述：

你们要爱惜光阴，用智慧与外人交往。你们的言语要常常带着和气，好像用盐调和，就可知道该怎样回答各人。（西4：5-6）

你要提醒众人，叫他们顺服作官的、掌权的，尊他的命，预备行各样的善事，不要毁谤，不要争竞，总要和平，向众人大显温柔。（多3：1-2）

惟有那愚拙无学问的辩论，总要弃绝，因为知道这等事是起争竞的。然而主的仆人却不可争竞；只要温温和和地待众人，善于教导，存心忍耐，用温柔劝解那抵挡的人，或者上帝给他们悔改的心，可以明白真道，叫他们这已经被魔鬼任意掳去的可以醒悟，脱离他的网罗。（提后2：23-26）

在护教学方面，圣经中谈到我们态度要正确的经文很多，不可能一一引证阐明，此处只是举几个例子予以说明。在我们引证的这几段经文中，仍然显明了几条指导性的原则。这些指导原则的主旨，就是帮助护教者避免在接触非基督徒时，经常出现的各种极端。

1. 温柔且坚定

当基督徒接触非基督徒的时候，或者是太坚定，显得强硬，或者是太温柔，显得懦弱，这两种态度看来似乎是此非彼，很难兼顾。彼得告诉我们在护教的时候，要“存温柔的心”（彼前3：15），保罗也告诫提摩太要“用温柔劝解那抵挡的人”（提后2：25）。护教者努力遵行这些圣经中的训诲，有时认为温柔就是在自己对上帝的信靠上不要表现得那么明确。在这种情况下，基督徒有时受到试探，说出诸如此类的话：“恩，我也不能确定基督教是不是真实可靠的……”或者说：“我想，也许是我说的错了……”对于这样的信徒，就需要提醒他注意坚定性。温柔绝不是坚定地持守上帝话语的可行性上打折扣。在另一方面，有些基督徒认为在信仰确信上需要强硬，他们就手持冒着烈焰的枪追杀非基督徒。他们把自己视为不可战胜的十字军战士，追赶非基督徒，毫无怜悯地劝说他们，试图把不信者赶进上帝的国度。对于这样的人，就需要提醒他注意圣经上所说的接近非基督徒时的温柔。假如我们没有态度坚定地把福音的吩咐传递给不信者，对他们就有所损害。当我们见到一个朋友要跌下悬崖的时候，我们要语气坚定，大声疾呼，说明真理，劝他回转；我们对非基督徒也要如此。但是，同时我们又要保持温柔，以免我们的热情不仅没有从死亡中救援他，反倒促使他跳下了悬崖。温柔又坚定，这是基督徒在讲解和护卫基督教信仰的时候，应采取的态度。这种态度可以与两个朋友的例子来比喻，其中一个瞎子。眼睛好的朋友需要小心翼翼地把瞎眼的的朋友引到安全的地方。唯一的安全之地就是主耶稣基督为我们所提供的救赎。

2. 敬重且挑战

彼得也告诫我们要以“敬畏的心”来护卫我们的信仰（彼前3：15）。这种告诫同样也被许多护教者误解了。很多时候，基督徒认为尊重非基督徒就是不要对他发起挑战：“他比我聪明许多。我无法和他争辩。”确实，根据人的标准，有时基督徒或许在聪明和威望上赶不上非基督徒。

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也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林前1：26）

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就不应当挑战不信者了。即使世人中最了不起的人，我们也应当挑战他们的思想。我们要“回答各人”（西4：5-6），“劝解那抵挡的人”（提后2：25）。我们必须时刻作好准备，向不信者发出质问。事实上，护教者最重要的工作就是向非基督徒的思想发出挑战，证明没有理由骄傲，他对自己的能力的信心并没有根据。我们一定要让不信者知道：他不过是人。

当然，有些基督徒发出了挑战，但他们对不信者缺乏尊重。他们自言自语：“不管他自己认为自己有多么了不起，这个不信主耶稣基督的人算不了什么，不过是个大傻瓜而已。我是唯一掌握真理的人。”有的基督徒学生质问不是基督徒的教授，认为他们愚蠢透顶，无可救药，他们高高在上，说话的语气充满了傲慢。在这些学生身上所表现出来的就是对不信者的不敬重。需要提醒这些信徒圣经中吩咐我们对不信者要予以尊重。我们“不要毁谤，不要争竞，总要和和平，向众人大大显温柔”（多3：2）。我们要挑战不信者的思想，劝解他们放弃自己所谓的独立自主，信基督得救赎，但我们这样作的时候，不要失去对不信者的尊敬。尊重且挑战，在圣经护教学是我们当持的谨慎态度的重要方面。

3. 引导性答复

在接触不信者的时候，另外一个需要注意的问题就是：忽略不信者的问题，总是把谈话拉向自己的目标，或者随波逐流，不信者谈什么，就随着他说什么。这两种倾向也需要平衡。一方面，有人认为，既然圣经上告诉我们要“回答各人”（彼前3：15），那么不管谈话的趋向那个方向，基督徒都应当跟随。当然，这种想法的意图是好的，是真诚地关心非基督徒的问题。但是，圣经上从来没有吩咐我们一定要回答非基督徒所提出的每个问题，毫无例外。彼得所说的回答各人，并不是回答每一个问题。事实上，保罗告诉提摩太“那愚拙无学问的辩论，总要弃绝，因为知道这等事是起争竞的”（提后2：23）我们一定要作好准备，乐意回答不信者的各种问题，但要保持谨慎，避免那种没有结果、没有益处的争辩。我们要引导我们与不信者的谈话，“或者上帝给他们悔改的心”（提后2：25）。我们一定要有一个明确的目的，那就是引导失丧的灵魂归向主耶稣基督。不要只是试图显示自己论辩的能力。我们对不信者提出的问题的回答，要有选择性，抓住其中的蛛丝马迹，引导整个谈话，导向我们的目的，就是：使人悔改信耶稣，顺服他，以他为主。

4. 关心性预备

如何把圣经护教学实行出来，是一个很难探讨的问题，因为这一问题的核心是把圣经的原则与一个环境不断改变的世界联系起来。这一困难曾经使护教者从这个极端走向另一个极端。一种观点主张，我们一定要关心不信者的个体性，接触他们的时候，应当避免系统的护教学的方法。有些人说：“不可能有时都适用的‘体系’或‘方法’，所以什么方法都不要预备。”这些基督徒的用意虽好，但他们忘记了圣经中让我们预备护教的吩咐，他们也没有意识到，只有那些有着巨大的创造性，极有恩赐的人，才能事先不预备任何框架，才能信手拈来，侃侃而谈。另一方面，有人认识到需要一合乎圣经的护教方法，在经过一番研究之后，就提出了一套任何环境下都可适用的具体方案。保罗在《歌罗西书》四章五到六节中所讲的就是这种事情。我们一定要用“智慧”与不信者交往。虽然，我们是借着智慧行事，但我们说话时“言语要常常带着和气，好像用盐调和”。这样，我们就能够“知道怎样回答各人”。我们既要为处理将来的问题作好预备，同时又要有灵活性，用基督徒的真诚和爱心来面对每个环境和每个人。护教学中的智慧就表现在对这两方面的调和上。一位躺在病床上，濒临死亡的老人的需求，就与年轻大学生的需要不一样。假如我们在护教方面所作的预备是关心性的，就能够面对不同的个人和环境，我们的事工既能蒙上帝的悦纳，也能确实帮助到我们的邻居。

当我们与非基督徒相遇的时候，我们的态度和行为应当如何，涉及到很多的方面。我们在此我谈及的只是一些核心性的问题。惟有在圣经的光中，时时回顾，才能确保我们谨慎的态度。这样的态度就会为圣经护教学打好成功的基础。

三. 正确的方法

对于圣经护教学来说，不仅需要贯彻始终的基督徒的生活，和谨慎的态度，正确的方法也是必不可少的。针对非基督徒所提出的问题，我们所提供的答案对于维护基督教信仰而言，是非常重要的。要建立正确的护教方法，我们一定要牢牢记住在以前的课程中所探讨的圣经启示的原则。重新申明其中的几个原则，对我们会有所帮助。

1. 圣经护教学的方法是以圣经中的教导为根基。

在护教学方面，圣经中有诸多的教导。它所提供的神学背景奠定了护教学的基础和目标。圣经神学也为护教学原则提供了基本的指南。不仅如此，圣经中有无数的经文，特别提及基督徒面对不信者时应采用什么样的方法。除了这些深邃的洞见之外，圣经中还记在了许多历史上上帝的仆人护教的事例，当我们建立护教学的方法的时候，也要予以借鉴。圣经护教学的根本就在于必须合乎圣经。

2. 圣经护教学要求基督徒在为基督教辩护的时候，要完全确信他的信仰是真实可靠的，是完全可以辩护的。

当我们为基督教信仰辩护的时候，我们的辩护所依据的是基督教的真实可靠性，我们回答各种不信也是由此出发。正确的护教方法必须始于对耶稣是主的确信（彼前3：15），始于对主耶稣的话语真实可靠的确信。基督徒绝对不能因为自己是有限的，或许能在以后发现新的“事实”证实基督教不可靠，就承认基督有可能不是主。他知道自己的信仰是真实可靠的，因为它是无所不知的上帝所启示的。基督徒护教者经常受到的试探就是弃绝这一原则，争辩说基督教只不过是一个“可能性的假设”，或者争辩说基督教“或许是真实可信的”。这样进行护教，就是承认基督教“有可能”不是真实可靠的。圣经护教者是不能接受这种方法的。当我们为我们的信仰作出辩护的时候，我们一定要坚定地仰赖上帝。

3. 圣经护教学一定要坚持创造者与受造物的区别。

基督徒一定要时时牢记，在为信仰作出辩护的时候，绝对不要把人的理性视为最终的决定性的权威。护教学的目的就是使人顺服上帝。非基督徒习惯于自己任命自己为法官，来审判基督教的真实性。我们不可纵容非基督徒的这种倾向，使他们继续自命非凡，对基督教妄加裁判。很多时候，护教学只是质问非基督徒，让他们除掉自封的独立理性的某些污点。但是，在圣经中没有一个地方吩咐人，坐在法官的宝座上，对基督的宣告作出审判；圣经倒是不断劝解人放弃愚拙的叛逆之路，承认自己对上帝的完全依赖。

4. 圣经护教学注意犯罪和重生对人的认识和归正能力的影响。

非基督徒拒不承认上帝是真理的源泉；相反，基督徒承认对上帝的依赖，努力全身心地顺服他。因此，基督徒不可能把他们的信仰建立在所谓的“中立性的事实”上。在信仰之路上，是不存在这样的踏脚石的。基督徒所寻求的是根据圣经的光照来认识所有的事实，而非基督徒则是竭力拒斥对上帝的承认。正确的护教学方法必须依此明辨所有“事实”的特性。

5. 圣经护教学所寻求的是有效地与非基督徒沟通，并使他们悔改归信，其所根据的就是非基督徒也有上帝的形像，也知道自己的受造性。

有人主张理性或逻辑是非基督徒归信基督成为可能。护教学在历史上一致受这种观念的困扰。事实上，在某种方式上，大多数护教学方法所面临的困境，都是这一观念造成的。根据圣经中所启示的方法，我们一定要牢记，有效的沟通是基于以下的事实，亦即堕落之人仍然有上帝的形像，因此他是知道上帝的，虽然他拒绝承认上帝的存在。当我们接触非基督徒的时候，我们之所以有信心，并不是因为他讲理性，讲逻辑。我们可以向他说话，就是基于他有上帝的形像，并且知道上帝的存在。

在本课中，我们开始介绍护教实践。虽然这些方面都是初级性的，但我们的生活、态度和方法，确实是实践护教学不可或缺的方面。

复习题：

1. 我们基督徒生活的各个方面，对于我们的护教有什么影响？
2. 请列出接触非基督徒时所应牢记的三大原则。你能用圣经中的经文支持这些原则吗？
3. 当我们护教时，指导我们护教方法的五大原则是什么？你能用圣经中的经文支持这些原则吗？